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
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2022 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2022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2022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2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 中心概况

一、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管理中心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养老保险的方针政策；负责参保群体的养老保险基金筹集、基金管理、个人账户管理；负责参保群体的养老金发放、参保宣传等工作。

二、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管理中心单位构成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机构相当于股级，事业编制 5 个，其中单位领导职数 1 正 0 副，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设业务科、财务科、档案科、稽核科、办公室、信息科。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机构 0 个，具体是：

1.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收入总计 212.15 万元，支出总计 212.15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192.98 万元，减少 47.6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支出减少 192.98 万元，减少 47.6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212.15 万元，收入预算总计减少 192.98 万元，减少 47.63%，原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12.1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一般公共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政府性基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单位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合计212.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61万元，占16.79%；项目支出176.54万元，占83.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212.15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192.98万元，减少47.63%，主要原因是收支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上年保存一致，均为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212.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61万元，占16.79%；项目支出176.54万元，占83.21%。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72万元，占4.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97.66万元，占93.17%，卫生健康（类）支出1.9万元，占0.8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87万元，占1.3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35.6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4.55万元，占97.0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06 万元，占 2.9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176.54 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 15.8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60.74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1 年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

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06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单位2022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2021年，共组织对5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21.67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2022年，组织对5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76.54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资产总额3.28万元，较上年增长0，增长0%。：固定资产3.28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2021年期末，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8〕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新乡市卫滨区新

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 2018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单位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

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2022 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2.15	一、一般公共服务	9.72
其中：财政拨款	212.1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97.6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9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8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2.15	本年支出合计	212.1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12.15	支出总计	212.15

2022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212.15	35.61	34.55		1.06	176.54	15.80	160.74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					9.72	9.72		
208	01	01		行政运行	27.01	27.01	25.95		1.06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8					6.08	6.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	3.83	3.83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24					150.24		150.24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50					10.50		10.5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	1.90	1.9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7	2.87	2.87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12.15	一、本年支出	212.15	212.15	212.1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2.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	9.72	9.72		
其中：财政拨款	212.1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66	197.66	197.6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0	1.90	1.9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87	2.87	2.87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12.15	支出合计	212.15	212.15	212.15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 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212.15	35.61	34.55	1.06		176.54	15.80	160.74	
20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					9.72	9.72		
20	01	01		行政运行	27.01	27.01	25.95	1.06					
20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6.08					6.08	6.08		
20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3.83	3.83	3.83						
20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24					150.24		150.24	
20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 老保险费支出	10.50					10.50		10.50	
21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	1.90	1.90						
22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7	2.87	2.87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61	34.55	1.06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6	14.46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	1.4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49	7.49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	2.56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0.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0.14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0.29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18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3	3.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	1.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7	2.87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参考指南)

备注: 我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收入, 也没有使用“三公”经费安排支出, 故此表无数据。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304	合计								
			304									
			304									

备注：我单位没有此项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176.54	176.54							
其他运转类	人社工作兼 协管员补贴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 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9.72	9.72							
其他运转类	专用网络经 费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 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4.08	4.08							
其他运转类	居保筹资和 生存认证经 费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 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城乡居民养 老区配套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 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150.24	150.24							
特定目标类	区财政为特 殊人群代缴 社会保险费	新乡市卫滨区新型农村和城镇居 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10.50	10.50							